

证券代码：836727

证券简称：广美雕塑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有关部门批准或者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3 月 21 日上午 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6727	广美雕塑	2023年3月16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 182 号李朗 182 设计园 1-103 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战略，结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状况，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经营决策效率及灵活性，降低运营成本，集中精力做好经营管理和业务发展，经充分沟通与慎重考虑，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主动申请股票终止挂牌。公司拟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终止挂牌的申请，具体终止挂牌的时间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批准的时间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03 月 0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09）。

（二）审议《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因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为保障相关工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全部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1、授权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关于终止挂牌有关决议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递交终止挂牌的申请文件；

2、批准、签署、修改、提交、执行与终止挂牌相关的各项文件；

3、在本次终止挂牌事项审批通过后，办理公司股权的登记、托管等的变更事宜；

4、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相关的其他一切事宜。

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之日止。

（三）审议《关于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护可能存在的异议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应协调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指定的第三方对异议股东的股份进行回购，以保障其合法权益。由于公司全体股东已就终止挂牌事项提前进行了沟通并达成一致（预计无异议股东），因此董事会审议终止挂牌事项时无需制定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2、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及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

3、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该法定代表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

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23年3月21日上午8:30-9:00

(三) 登记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182号李朗182设计园1-103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聂俊涛，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布澜路182号李朗182设计园1-103室，联系电话：0755-83116076，邮政编码：518112。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交通费、食宿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深圳广美雕塑壁画艺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3月6日